

2021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咸宁行”活动——走进崇阳

层层把关 确保“舌尖安全”



关注基层监管能力建设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主办:市人大常委会
承办:市人大农村委员会

●记者 傅辉 通讯员 胡蔓莉 宋礼勇 彭丽霞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9月8日,以“关注基层监管能力建设,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主题的2021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咸宁行”活动在崇阳县启动。

启动仪式之前,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石玉华率市直部门相关负责人,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人和省市媒体记者实地察看了崇阳农贸市场、崇阳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崇阳县铁强葡萄种植专业合作社、金星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等地农产品安全监管,基地标准化生产情况。

崇阳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石峰、副主任庞咏等参加活动并出席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副县长王顺荣代表崇阳县政府围绕产前、产中、产后关键环节,着力加强标准化生产、检验检测、执法监督工作力度,推动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平稳向好等方面作交流发言。



■把好生产关口,着力降低农产品污染

提升耕地质量。通过开展田间试验,探索建立适合崇阳本地农田土壤污染修复和安全利用技术体系,采用稻田轮作、水分管理、土壤调理等治理措施,实现耕地质量提升、土壤无污染,全县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0.5%。

减少农药使用。多部门联合督查

种养殖基地用药控制和生产记录制度落实,动态监管农业投入品购买使用情况。全年共开展执法1200余人次,巡查生产基地800余家次,未发现生产主体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药、兽药。加大农产品监测检测频率、数量、项目,2021上半年共抽查基地样品823批次,合格率99.8%。

执行合格证制度。创建合格证示范点,56家试行主体累计开具合格证2000余份,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600余吨,开具合格证达标率100%。全程式监管生猪屠宰,每个屠宰场派驻检疫员2名、兽医1名,全县屠宰检疫率100%、出场(厂)肉品合格率100%。

■把好建设关口, 推动农业标准化发展

推动标准基地建设。出台扶持政策,鼓励农业经营主体应用新技术提高标准化生产水平,建设优质农产品绿色防控示范区及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全县每年落实奖补资金2000余万元,统筹各类资金1.9亿元,建成农业生产基地30个。建成桂花泉镇3000亩雷竹覆盖增产增效示范基地,青山万亩绿色蔬菜生产基地,106国道30万亩优质稻生产基地,万亩“虾稻共作”新模式示范基地,5.5万亩绿色防控茶园。

培育农业龙头企业。通过信贷、项目、政策支持,大力培育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全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26家,其中省级龙头企业8家,市级龙头企业18家;茶产业省级产业化龙头企业2家、市级4家;雷竹产业龙头企业2家;中药材经营主体35家,中药材专业合作社30家。

创建绿色名优品牌。立足绿色生态资源优势,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和农产品地理标识认定。全县共注册茶产业品牌20个、中药材品牌6个、“二品一标”认证(认定)7个。崇阳雷竹笋、小麻花入选中国地理标志产品。

点果蔬每天定期抽检,检测结果每天公示。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设立县“白条肉”专项整治办公室,成立2个工作专班,开展为期1个月的“白条肉”整治行动。共检查超市21家,猪肉摊点125户,检查“两证一报告”86户,查扣

无合法来源猪肉106公斤。

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建立全程可追溯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工作流程,全程摄像并留档备案,实现处理流程规范化、可视化、标准化。2020年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2万余头。

■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凝聚工作合力

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成立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工作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公安等多部门联动,实现执法监督信息互联互通,合力守护农产品质量安全。

建立网格化监管机制。加大基层基础建设,构建“四员”网格体系。全县12个乡镇落实食品安全协管员

194名、网格员199名、社会监督员228名、信息员1933名,确保监管工作落到实处。

建立应急处置机制。完善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指挥机构,充实应急救援物资,实行节假日值班值守,确保风险处置迅速有力。

建立持续投入机制。先后投入

1000余万元,采购高新精农产品检测设备11台套;与国家粮食储备仓储公司等机构建立共建共享实验室,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

崇阳县将继续秉承以民为本、安全至上的理念,从农业标准化建设、宣传教育培训、检测监管能力提升等方面再加力度、再强措施,努力推动崇阳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再上新台阶。

